

2. 校外通報：(1) 衛生單位：台中市石岡衛生所、台中市政府衛生局。
(2) 教育局：校安中心。

三、校園傳染病防治委員會之人員分工與職責：

職 務	職 稱	職 掌
召集人	校長	1、督導校園傳染病防治暨各項因應事宜。 2、主持應變小組緊急會議。 3、統籌對外訊息之公佈與指定發言人對外說明。 4、各項停課、復課決議事項。
副召集人\ \總幹事\ \發言人	學務主任	1、協助或代理召集人處理相關事宜。 2、擬定傳染病防治計畫並推動實施。 3、掌握疫情，負責召集應變小組會議。 4、執行通報作業。 5、掌握訊息及資料，向學生及家長說明。 6、學校傳染病防治資訊與標準處理程序公告。
教務組	教務主任 教學組長	1、依據傳染病法第三十七條規定訂定停課、復課事宜。 2、鼓勵教師進行傳染病防治相關教學活動。 3、協助接受居家隔離或罹病學生補救教學之排課事宜。 4、安排罹病教師代課事宜。 5、須檢體採樣或需要受檢班級排調課事宜。
總務組	總務主任	1、配合衛生與環保單位辦理校園環境消毒。 2、辦理傳染病防治所需器材、藥品、用品等採購事宜。 3、辦理傳染病媒介動物（如狗、貓、鼠及蚊蟲等）管制。 4、緊急公告疫情爆發流行時之相關訊息。
防治組	護理師 各班導師	1、針對病假教職員工生進行了解，早期發現疑似傳染病例。 2、提供教職員工生各項傳染病之正確防治措施資訊。 3、協助感染或疑似病例之教職員工生就醫事項。 4、詳實記錄發現病例、照護與轉介就醫過程並通報主管。 5、協助衛生單位的防疫措施。 6、協助衛生單位進行接觸者預防性投藥。 7、疑似個案追蹤及疫情調查。 8、確定及疑似病例或居家隔離之教職員工生返校後之照護。 9、辦理傳染病防治所需器材、藥品、用品等申購事宜。 10、協助衛生單位檢體收集。 11、緊急傷病處理、護送及等相關事宜 12、傳染病防治海報之張貼。
協調組	學務處全體 人員	1、負責傳染病防治計畫之各項工作執行。 2、協調各項防治工作之執行以達成預期指標或進度。 3、配合衛生單位的防疫措施。 4、蒐集有關傳染病疫情防治資訊並張貼公佈欄。 5、協助疑似個案追蹤及疫情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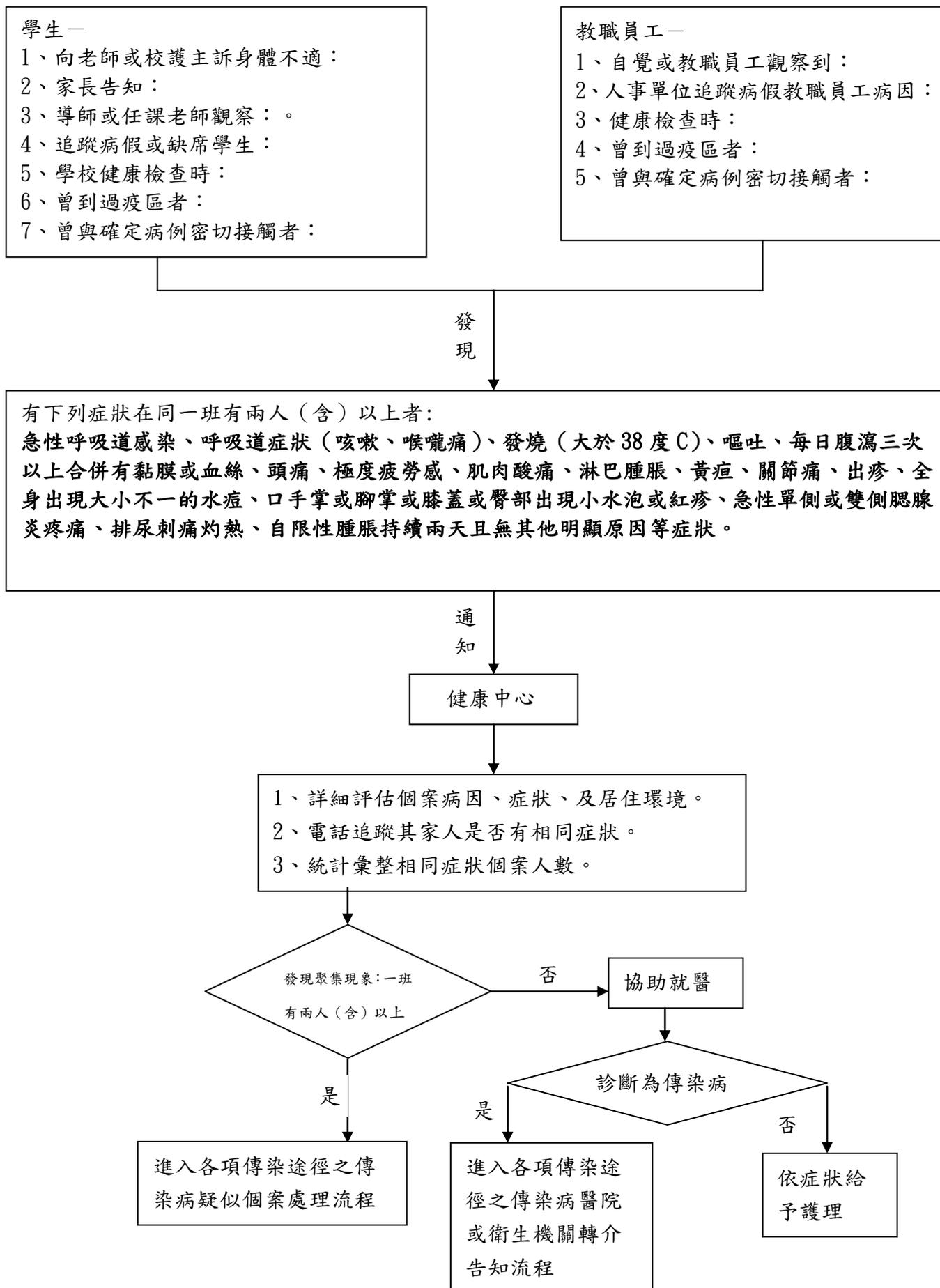
		<p>6、緊急傷病處理、護送及等相關事宜。</p> <p>7 詳實記錄發現病例、照護與轉介就醫過程並通報主管。</p>
人事	人事主任	<p>1、瞭解教職員工事、病假原因，發現其本人或家屬有感染或疑似傳染病症狀者知會健康中心，以進行必要之監測與管理。</p> <p>2、遭感染或居家隔離之教職員工請假事宜。</p> <p>3、協助參與傳染病防疫工作之教職員工壓力調適或安排其接受心理輔導。</p> <p>4、辦理因遭感染而病逝之教職員工撫卹事宜。</p> <p>5、辦理傳染病防治獎懲事宜。</p>
會計	會計主任	<p>1、辦理傳染病防治所需器材、藥品、用品等經費籌措與核銷事宜。</p>
支援組	各班導師 科任老師	<p>1、掌握班級學生出缺席與健康狀況。</p> <p>2、實施隨機教學，指導學生個人衛生習慣。</p> <p>3、觀察學生身體狀況如有身體不適應通報健康中心。</p> <p>4、了解病假學生病因診斷，發現疑似傳染病，通知健康中心進行追蹤。</p> <p>5、確認傳染病個案即刻通知衛生保健組與健康中心。</p> <p>6、調查班上是否有罹患或照顧傳染病病人之工作人員或家屬，以避免可能疏漏之家庭內感染。</p> <p>7、督導班級環境衛生清潔工作。</p> <p>8、在兼任學校有接觸到疑似傳染病之個案時，應告知健康中心進行觀察追蹤。</p>
	輔導教師	<p>1、進行罹病、接觸者或遭居家隔離之師生心理輔導。</p> <p>2、進行全校師生輔導，避免發生罹病、接觸者或遭居家隔離之學生被排斥。</p> <p>3、進行罹病或接受居家隔離學生之補救教學。</p>
社會資源	家長會長	<p>集合家長資源提供學校各項事務協助，以盡速控制及撲滅傳染病。</p>
	志工	<p>提供人力資源協助相關防疫事務。</p>

一、法定傳染病分類表（表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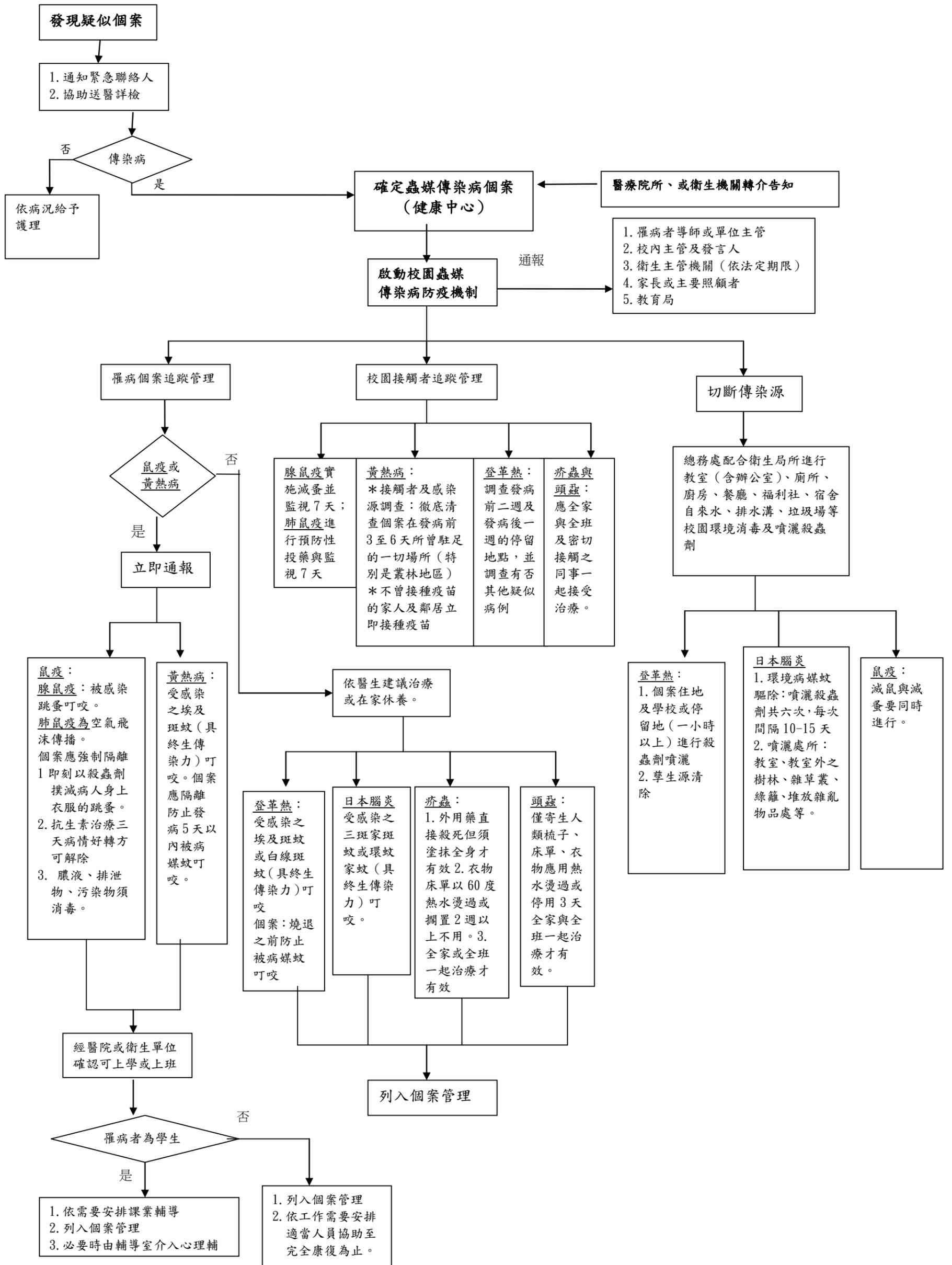
法定類別	傳染病名稱	通報時限
第一類	天花、鼠疫、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狂犬病	24 小時內通報
第二類	白喉、傷寒、登革熱、流行性腦脊髓膜炎、副傷寒、小兒麻痺症、桿菌性痢疾、阿米巴性痢疾、瘧疾、麻疹、急性病毒性 A 型肝炎、腸道出血性大腸桿菌感染症、漢他病毒症候群、霍亂、德國麻疹、多重抗藥性結核病、屈公病、西尼羅熱、流行性斑疹傷寒、炭疽病、茲卡病毒感染症。	24 小時內通報
第三類	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含 HIV 感染未發病及及 HIV 感染已發病 AIDS。	24 小時內通報
	百日咳、破傷風、日本腦炎、結核病(除多重抗藥性結核病外)、先天性德國麻疹症候群、急性病毒性肝炎(除 A 型外)、流行性腮腺炎、退伍軍人病、侵襲性 b 型嗜血桿菌症、梅毒、先天性梅毒、淋病、新生兒破傷風、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漢生病。	一週內通報
第四類	疱疹 B 病毒感染症、鉤端螺旋體病、類鼻疽、肉毒桿菌中毒	24 小時內通報
	侵襲性肺炎鏈球菌感染症、Q 熱、地方性斑疹傷寒、萊姆病、兔熱病、恙蟲病、水痘併發症、弓形蟲感染症、流感併發重症、布氏桿菌病。	一週內通報
	李斯特菌症	72 小時通報
	庫賈氏病	一個月內通報
第五類	裂谷熱、拉薩熱、馬堡病毒出血熱、伊波拉病毒感染、黃熱病、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感染症、新型 A 型流感	24 小時內通報
其他傳染病	棘狀阿米巴、福氏內格里拉阿米巴腦膜腦炎、貓抓病、NDM-1 腸道菌感染症、發熱伴血小板減少綜合症、細菌性腸胃炎、常見腸道寄生蟲病簡介、中華肝吸蟲感染症、旋毛蟲感染症、肺吸蟲感染症、廣東住血線蟲感染症、鸚鵡熱、亨德拉病毒及立百病毒感染症、第二型豬鏈球菌感染症、病毒性腸胃炎、沙門氏菌感染症、疥瘡感染症、頭蝨感染症、李斯特菌症、隱球菌症、CRE 抗藥性檢測、VISA/VRSA 抗藥性檢測、肺囊蟲肺炎、淋巴絲蟲病	非法定傳染病，診斷後為疑似者應儘速通報

二、傳染病處理之流程圖（圖一）

校園傳染病疑似個案發現路徑



校園蟲媒傳染病處理流程 (圖二)



伍、本計畫呈請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